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高萃珺
電話：(07)7995678#3053
電子信箱：eminem7892001@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131108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海報、簡章、110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表各1份。
(43704109_11131108500A0C_ATTCH1.jpg、43704109_11131108500A0C_ATTCH2.pdf、43704109_11131108500A0C_ATTCH3.pdf、43704109_11131108500A0C_ATTCH4.jpg、43704109_11131108500A0C_ATTCH5.jpg)

主旨：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屏東學習中心110學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學習班」招生簡章，請貴校協助宣傳並鼓勵族語教師、族語學習者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1年2月15日屏大人文字第1113200064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及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辦理。

三、學分班上課日期：111年2月21日(星期一)至111年6月24日(星期五)。

四、學習班上課日期：111年3月1日(星期二)至111年5月31日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10221
11170132900

（星期二）。

五、上課地點：該校屏師校區敬業樓、本市桃源區興中國民小學、杉林區巴楠花部落小學、茂林區多納國民小學、那瑪夏區瑪雅里、高雄市那瑪夏區民生社區。

六、招生對象：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且有意擔任排灣族、魯凱族、布農族、阿美族、卡那卡那富族、拉阿魯哇族族語教學之校外人士。

七、檢附招生海報、簡章以及110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表。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紙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2/18 16:37:12